

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
及
参与向 iKang Healthcare Group, Inc.
(爱康健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交无约束力的私有化交易要约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慈铭健康体检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22%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江苏三友，股票代码：002044）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开市时起停牌。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81）。

2015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

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9 月 9 日、2015 年 9 月 16 日、2015 年 9 月 23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5-083、2015-086、2015-090），

并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91），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9 月 30 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

2015 年 10 月 12 日、2015 年 10 月 19 日、2015 年 10 月 26 日、2015 年 11 月 2 日、2015 年 11 月 9 日、2015 年 11 月 16 日及 2015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5-095、2015-103、2015-104、2015-116、2015-119、2015-122、2015-129），并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131），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1 月 30 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

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137）。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 作，相关中介机构也在紧张、有序地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有关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等公告后复牌。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关于参与向 iKang Healthcare Group, Inc.（爱康健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交无约束力的私有化交易要约进展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上海证券报》发布了关于拟参与向 iKang Healthcare Group, Inc.（爱康健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国宾”）提交无约束力的私有化交易要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3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事项正在进一步推进中。本次公司通过买方团提交初步报价并参与爱康国宾的私有化交易，可能面

面临着爱康国宾董事会之特别委员会就初步要约及相关交易的条款提出疑议、张黎刚先生及相关私募股权基金提出比初步报价更具吸引力的私有化报价或交易方案等风险，同时由于买方团提交的初步报价不具有法律约束力，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待相关意向确定后，公司董事会将及时披露要约购买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